

質的研究

吳清山

台北市立師範學校校長

林天祐

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教授

質的研究 (qualitative research) 是指研究者針對自然發生的事件或現象，進行系統性的觀察與記錄，將觀察所得之資料加以分析整理，並將結果予以歸納敘述的一種研究途徑。質的研究也稱為田野／實地研究 (field study)、人種誌／俗民誌研究 (ethnographic research)、自然探究 (naturalistic approach) 或參與觀察研究法 (participant observation method)。

質的研究為人類學家以及社會學家廣泛使用的研究途徑，後來漸次應用於教育領域。一九八〇年前，由於自然科學的科學研究方法為研究方法的主流，因此強調實驗、控制場所、數據分析之量的研究大行其道，質的研究在教育領域有如鳳毛麟爪。一九七〇年代之後，量的研究開始受到學界的批判，於一九八〇年代批判最烈。首先，學者認為教育活動是以人為主體，而人的行為極為複雜無法以自然科學研究方式予以分割；其次，教育活動的因果關係無法如自然科學般能有明確的界定；第三，科學研究方法僅適用於穩定性、一致性高的自然科學界，不適用於變動性高的教育領域。其後，採詮釋觀點 (interpretivist) 以及批判觀點 (critical theorists) 之學者相繼加入批判行列，在美國教育學術界引發質、量論戰，並於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五日在印地安大學教授 Egon G. Guba 主導的一場「另類探究典範國際研討會」中，達到高峰，此一研討會也使得質的研究在教育研究中佔有一席之地。一九九〇年代以來，教育研究質、量之爭趨於和緩，代之而起的是質、量並重的倡導，同時採用質與量的途徑進行教育研究已成為一種趨勢。

質的研究特別重視：(1) 研究者親自體驗 (參與觀察) 並記錄自然情境中的行為，(2) 蒐集多樣化的描述性資料，如訪談抄本、實地記錄、圖片、相關文件等，(3) 兼顧事件或現象形成的過程及結果，(4) 不在驗證研究假設，而是將諸多片斷資料予以歸納，以發現其關聯性，(5) 探究不同個體對於自己本身行為所作的解釋或認定。教育研究中比較熟悉的研究方法如人種誌研究、歷史研究、個案研究等，均屬於質的研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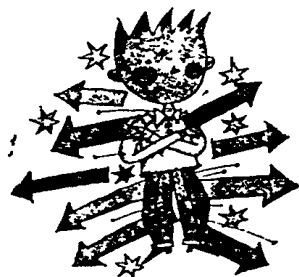
質的研究：(1) 是以特定期間所蒐集到的資料作為分析的依據，(2) 通常以個案研究方式進行，深入探究在此一個案 (一個人、一群學生、一所學校、一項方案、或一種概念) 所發生之事件或現象。主要的研究設計有兩類，其一是人種誌

設計、第二是分析設計。在人種誌設計中，研究者採用觀察、訪談、或文件分析的方式，針對研究對象進行深入或長期的探究。分析設計則透過完整的文件分析，了解過去的個人、事件、或現象對於現狀的可能影響。分析設計又可分為概念分析、歷史分析、與法規分析三種。

透過質的研究途徑，研究者可以儘可能的深入了解所欲探討的事件或現象，而且通常可以單獨由研究者進行機動性研究，也比較不需花費龐大的經費。但是質的研究無法精確描述群體現象，研究過程耗時費力，研究設計在信、效度以及推論方面都仍有不盡周延之處，這些不足之處正是量的研究優勢所在。

愛他，支持他

輔導兒童及青少年



愛——

是兒童青少年的陽光

輔導——

是學習與成長的雨露，

有陽光、有雨露的地方，

處處綻放著希望的花朵。